



Hua Medicine 華領醫藥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52

中期報告

2018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其他資料	44
釋義	51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陳力(行政總裁兼首席科學官)
林潔誠(執行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Robert Taylor NELSEN(主席)
陳連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德明
William Robert KELLER
劉峻嶺
徐耀華

審核委員會

郭德明(主席)
William Robert KELLER
陳連勇

薪酬委員會

William Robert KELLER(主席)
郭德明
陳連勇

提名委員會

Robert Taylor NELSEN(主席)
劉峻嶺
William Robert KELLER

戰略委員會

陳力(主席)
Robert Taylor NELSEN
劉峻嶺

公司秘書

鄭杏怡(HKICS, ICSA)

授權代表

林潔誠
鄭杏怡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有關香港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有關中國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中國上海市愛迪生路275號華領醫藥(郵編: 20120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6號循道衛理大廈2202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huamedicine.com

股份代號

2552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6,827	61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9,554	(3,849)
行政開支	(32,369)	(10,966)
融資成本	(4,380)	(2,677)
上市開支	(34,824)	—
研發開支	(95,690)	(34,9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376,057)	(176,975)
除稅前虧損	(1,506,939)	(228,764)
所得稅開支	—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506,939)	(228,764)
經調整虧損*	(115,236)	(49,519)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5,957	13,496
流動資產	886,607	232,288
流動負債	60,003	42,997
流動資產淨值	826,604	189,291
非流動負債	3,265,835	1,145,317
負債淨額	(2,433,274)	(942,530)

* 經調整虧損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界定的財務計量。其乃經扣除期內除稅前虧損並加回(a)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而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是一家收益前階段的中國藥物開發公司，目前專注於開發Dorzagliatin（用於治療2型糖尿病的全球首創新藥口服藥物）。我們於2012年就Dorzagliatin向國家食藥監局提交1.1類創新藥的新藥臨床試驗申請及於2013年9月啟動新型葡萄糖激酶激活劑Dorzagliatin的第Ia期臨床研究。我們亦於2015年3月就Dorzagliatin向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IND申請。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即報告期），第II期試驗結果已在《Lancet Diabetes and Endocrinology》的2018年5月版本上發表。目前我們正在中國進行兩項第III期試驗，於2017年7月開始，其中Dorzagliatin既作為單藥療法，亦與二甲雙胍聯合使用。

我們還在開發mGLUR5，一種用於治療帕金森病左旋多巴誘導的運動障礙（或PD-LID）的潛在新型候選藥物。

下文載列我們開發中產品的主要階段及預期開發時間表：

產品	非臨床	I期	II期	III期	完成當前階段的預期時間
Dorzagliatin (HMS5552)	未用藥2型糖尿病				2019年下半年
Dorzagliatin + Metformin	具有二甲雙胍耐藥性的2型糖尿病				2019年下半年
Dorzagliatin + DPP-4	肥胖2型糖尿病				2018年下半年
Dorzagliatin + SGLT-2	代謝綜合症				2018年下半年
Dorzagliatin + Insulin	2型糖尿病基礎胰島素用者				2019年下半年
Dorzagliatin + GLP-1	肥胖2型糖尿病				2019年下半年
mGLUR5	左旋多巴				2019年上半年

我們審慎選擇、培訓及監管我們的合約研究機構(「CRO」)、臨床現場管理機構(「SMO」)及合約製造組織(「CMO」)，該等服務供應商按一貫高質量水平以按需基準為我們提供一系列服務。

迄今我們尚未通過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產生任何收益，僅以政府補貼及投資收入形式確認有限收入。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產生累計虧絀人民幣2,433.3百萬元，且於自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取得Dorzagliatin上市批准、滿足任何上市後要求及將Dorzagliatin商業化之前，我們預期於可預見未來將產生巨額虧損。

我們的未來成功在較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唯一的臨床在研藥物Dorzagliatin能否在中國取得成功。我們在中國進行中的Dorzagliatin第III期臨床試驗未必會成功，我們可能無法在中國成功商業化Dorzagliatin，或者商業化可能嚴重推遲，或未必能夠實現使Dorzagliatin成為中國一線治療標準的目標，這些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損害。

財務審閱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及津貼。其他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所賺取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4百萬元，以及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6.4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導致的收益或虧損。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5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人民幣2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可以美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的匯兌收益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美元兌人民幣略微貶值。

我們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自成立以來，我們僅通過以美元及人民幣支付相關所得款項的股權融資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資金。我們即時將部分有關美元所得款項兌換為人民幣，剩餘金額存作定期存款並於需要時另外兌換為人民幣。用作我們資產及負債的財務報表呈列用途的換算將使我們面臨貨幣相關收益或損失，而將我們美元及港元計值現金結餘(包括自全球發售獲取的港元所得款項)實際兌換為人民幣亦將使我們面臨貨幣兌換風險。我們未曾從事任何外匯對沖相關活動。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4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勞工成本因2018年首六個月設立財務及公司發展團隊而增加及相關間接成本。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主要包括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就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所提供有關上市及全球發售的服務向彼等支付的專業費用。全球發售的估計上市開支總額(假設全球發售下的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約為人民幣77.8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34.8百萬元，已確認為開支。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包括發行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相關的開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4.4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3月完成D系列及E系列優先股融資所致。

研發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六個月我們研發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Dorzagliatin 臨床試驗	55,143	57%	8,388	24%
Dorzagliatin 非臨床研究	807	1%	1,636	5%
化學、製造及控制	6,250	7%	11,885	34%
勞工成本	29,777	31%	9,808	28%
Dorzagliatin 特許費用	238	0%	440	1%
其他	3,475	4%	2,758	8%
總計	<u>95,690</u>	<u>100%</u>	<u>34,915</u>	<u>100%</u>

研發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0.8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7百萬元。研發開支的增加包括：

- Dorzagliatin臨床試驗增加人民幣4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第III期臨床試驗進展及2018年開展的額外第I期臨床試驗有關的成本增加。
- Dorzagliatin非臨床研究減少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毒理學試驗於2017年完成，但未在2018年進行。
- 化學、製造及控制開支減少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在2017年上半年相比2018年上半年進行第III期試驗分析及穩定性研究的啟動成本較大。
- 勞工成本增加人民幣2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發相關員工人數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31名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63名。
- 其他增加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第III期臨床試驗有關的差旅成本增加。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主要包括每股公允價值增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99.1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7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第三季度我們啟動第III期臨床試驗令本公司估值增加。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所有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2018年9月14日轉換為普通股，此後，我們將不再確認任何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確認所得稅開支。

經調整虧損淨額

經調整虧損淨額乃經扣除期內除稅前虧損並加回(a)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而計算。

我們呈列該項財務計量，乃由於其有助於識別我們業務中的潛在趨勢，有關趨勢可能因我們計入虧損淨額的若干開支影響而被歪曲，並提供有關我們經營業績的有用資料、增強對我們過往表現及未來前景的全面了解，及使我們管理層在財務及經營決策中使用的關鍵指標更具可見性。

經調整虧損淨額一詞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界定的財務計量。使用經調整虧損淨額作為分析工具具有重大限制，因為其並不包括影響期內虧損淨額的所有項目。經調整虧損淨額所排除的項目為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的重要組成部分。下表將所呈列期間的經調整虧損淨額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較財務計量進行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除稅前虧損	(1,506,939)	(228,764)
就以下各項作出的調整：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376,057	176,97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5,646	2,270
經調整虧損淨額	<u>(115,236)</u>	<u>(49,519)</u>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自成立以來，我們自經營錄得虧損淨額及負現金流量。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累計虧絀為人民幣2,433.3百萬元。我們主要將現金用於為研發開支提供資金。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分別使用人民幣64.6百萬元及人民幣120.9百萬元現金。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819.6百萬元。

現金營運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現金營運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Dorzagliatin的研發成本	77,474	49,743
行政成本		
— 勞工成本	25,174	3,724
— 其他	18,225	11,103
	<u>120,873</u>	<u>64,570</u>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我們現金流量的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0,873)	(64,57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6,045	(83,29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22,361	154,168
匯率變動的影響	29,324	(4,520)
	<u>646,857</u>	<u>1,783</u>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為研發活動的發展、監管及其他臨床試驗成本以及相關配套管理提供資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結餘受提供商開具發票及付款的時間所影響。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使用人民幣120.9百萬元現金，主要是由於除稅前虧損人民幣1,506.9百萬元，以提供經營資產及負債的現金人民幣25.6百萬元就非現金開支及非經營性現金開支人民幣1,360.4百萬元作出調整。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非現金開支淨額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1,376.1百萬元、廠房及設備折舊、無形資產攤銷、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匯兌虧損淨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使用人民幣64.6百萬元現金，主要是由於除稅前虧損人民幣228.8百萬元，以經營資產及負債所用現金人民幣21.2百萬元就非現金開支及非經營現金開支人民幣185.4百萬元作出調整。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非現金開支淨額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177.0百萬元、廠房及設備折舊、無形資產攤銷、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匯兌虧損淨額。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出售其他金融資產。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支付購買其他金融資產的款項。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2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發行D系列及E系列優先股的所得款項。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發行C系列優先股的所得款項。

財務狀況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9.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26.6百萬元。流動資產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2.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86.6百萬元，主要由於(a)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4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2.8百萬元，此乃主要因我們將若干可於2018年7月初退還的增值稅付款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為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b)由於我們出售其他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零，及(c)銀行結餘及現金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2.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19.6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發行本公司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以及發行附屬公司的普通股及一份有關附屬公司的沽出認沽期權的所得款項所致。

債項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及無擔保的其他金融負債	3,259,307	1,138,789
總計	3,259,307	1,138,789

於2018年6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債務，包括但不限於按揭、押記、債權證、其他已發行及發行在外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承兌信用、租購承擔、未動用銀行融資額或其他類似債務、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因此，資產負債率並不適用。

全球發售於2018年9月14日完成後，上文所披露的負債將於我們的資產負債表內重新分類為權益儲備。有關重新分類不會對我們的收益表造成任何影響。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披露

董事確認，截至2018年6月30日，概無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予以披露的情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有90名僱員，包括63名科學家。下表所示為於2018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僱員數量	概約百分比
研發	57	63%
一般及行政	26	29%
管理層	7	8%
總計	<u>90</u>	<u>100%</u>

我們透過招聘中介、招聘網站和推薦招聘僱員。我們與僱員訂立個別僱傭合約，涵蓋工資、福利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我們通常制定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獎金及津貼。我們的薪酬計劃旨在根據僱員的績效(根據規定客觀標準進行衡量)確定僱員的薪酬。我們亦根據適用法規及我們的內部政策為僱員提供福利待遇。

根據中國適用法規，我們為僱員購買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人身意外傷害保險，且每年繳納住房公積金、補充醫療保險基金及生育基金。

為留住我們的主要管理及技術人員，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並通過股份激勵計劃補償員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其他資料－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業務展望

目前我們正在中國進行兩項III期試驗(開始於2017年7月)，其中Dorzagliatin既作為單藥療法，亦與二甲雙胍聯合使用。截至2018年9月14日，我們在第III期試驗中共隨機招募了466名患者，單藥治療試驗中有246名患者，而合併試驗中有220名患者。截至2018年9月14日，97名患者已完成24週第III期試驗。我們預期將於2019年上半年前在中國完成第III期患者入組，於2019年下半年發佈第III期結果，於2019年前按滾動基準向國家藥監局提交新藥申請批准，及於2020年底或2021年上半年前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於收到正面的第III期數據後，我們計劃與國際醫藥公司合作，使我們的藥物可供中國境外患者使用。這將包括合夥進行臨床試驗及指導藥物批准過程，以及於中國境外對Dorzagliatin進行營銷及商業化。

我們亦計劃在2019年下半年啟動mGLUR5的I期臨床試驗。

截至2018年9月14日，我們有101名僱員。我們於2018年8月新增一名副總裁，擔任商業戰略及營銷主管。

於2018年9月14日，我們完成全球發售及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並自全球發售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約780.6百萬港元(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華領醫藥董事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於第 16 至 43 頁所載的華領醫藥(「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貴公司董事有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在於根據受聘之協定條款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基於吾等之審閱就此達成結論，並僅向閣下全體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包括詢問(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採納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範圍，因此吾等無法確保吾等能知悉所有於審核工作中可能識別之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令吾等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

其他事項

在並無對吾等之審閱結論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吾等謹請閣下注意，載入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資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解釋附註，並未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9月14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3	6,827	61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29,554	(3,849)
行政開支		(32,369)	(10,966)
融資成本	5	(4,380)	(2,677)
上市開支		(34,824)	—
研發開支		(95,690)	(34,9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7	<u>(1,376,057)</u>	<u>(176,975)</u>
除稅前虧損	6	(1,506,939)	(228,764)
所得稅開支	7	<u>—</u>	<u>—</u>
期內虧損及總全面開支		<u>(1,506,939)</u>	<u>(228,764)</u>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及總全面開支：			
— 本公司擁有人		(1,505,667)	(224,782)
— 非控股權益		<u>(1,272)</u>	<u>(3,982)</u>
		<u>(1,506,939)</u>	<u>(228,764)</u>
每股虧損	9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u>(13.58)</u>	<u>(2.2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0	2,831	2,6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	10,855
向關聯方預付款項	12	3,126	—
		<u>5,957</u>	<u>13,496</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2,783	23,364
向關聯方預付款項	12	24,234	20,090
其他金融資產		—	16,1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	819,590	172,733
		<u>886,607</u>	<u>232,28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3,088	12,377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	5,315	23,320
遞延收入	16	1,600	7,300
		<u>60,003</u>	<u>42,997</u>
流動資產淨值		<u>826,604</u>	<u>189,2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32,561</u>	<u>202,78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6	6,528	6,5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7	3,259,307	1,138,789
		<u>3,265,835</u>	<u>1,145,317</u>
負債淨額		<u>(2,433,274)</u>	<u>(942,530)</u>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48	48
儲備		(2,433,322)	(953,9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33,274)	(953,880)
非控股權益		—	11,350
虧絀總額		(2,433,274)	(942,53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虧絀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48	—	(20,218)	15,564	(949,274)	(953,880)	11,350	(942,530)
期內虧損及總全面開支	—	—	—	—	(1,505,667)	(1,505,667)	(1,272)	(1,506,939)
向非控股投資者發行附屬公司普通股 授予非控股投資者認沽期權以令其 於附屬公司的股權轉換為本公司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影響	—	—	61,532	—	—	61,532	2,580	64,112
自非控股投資者購回附屬公司普通股	—	—	(64,112)	—	—	(64,112)	—	(64,112)
行使購股權購買普通股	—	549	12,765	—	—	12,765	(12,765)	—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5,539	—	15,539	107	15,646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48</u>	<u>549</u>	<u>(10,033)</u>	<u>31,103</u>	<u>(2,454,941)</u>	<u>(2,433,274)</u>	<u>—</u>	<u>(2,433,27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權益	虧絀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48	—	(5,015)	11,385	(676,560)	(670,142)	3,946	(666,196)
期內虧損及總全面開支	—	—	—	—	(224,782)	(224,782)	(3,982)	(228,764)
向非控股投資者發行附屬公司普通股	—	—	120,850	—	—	120,850	15,203	136,053
授予非控股投資者認沽期權以令其 於附屬公司的股權轉換為本公司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影響	—	—	(136,053)	—	—	(136,053)	—	(136,053)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2,199	—	2,199	71	2,270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48</u>	<u>—</u>	<u>(20,218)</u>	<u>13,584</u>	<u>(901,342)</u>	<u>(907,928)</u>	<u>15,238</u>	<u>(892,690)</u>

附註：為滿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若干投資者對華領醫藥(「本公司」)C系列優先股融資的需求，本公司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華領醫藥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華領上海」)於2017年3月以現金代價21,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6,053,000元)向該等投資者(「C系列中國投資者」)發行933,334股普通股(作為第二次交割)。為滿足中國若干投資者對本公司D系列優先股融資的需求，華領上海於2018年1月以現金代價1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4,112,000元)向該等投資者(「D系列中國投資者」)發行899,758股普通股。本公司基於各投資日期的分佔華領上海淨資產比例及非控股權益其後應佔華領上海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確認非控股權益。在對華領上海投資的同時，本公司授予C系列中國投資者及D系列中國投資者沽出認沽期權，以令其於華領上海的股權分別轉換為本公司C系列及D系列優先股。如附註17所述，本集團將華領上海有關認沽期權的責任總額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沽出認沽期權時的權益虧絀(扣除來自C系列中國投資者及D系列中國投資者的注資的視作收益)呈列為其他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1,506,939)	(228,764)
就以下各項作出的調整：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376,057	176,975
銀行利息收入	(389)	(618)
來自政府補貼的收入	(6,055)	—
廠房及設備折舊	508	243
融資成本	4,380	2,67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5,646	2,270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259)	(640)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9,383)	4,520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7	(3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46,427)	(43,36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8,464)	(11,491)
預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7,270)	3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9,944	(4,914)
遞延收入增加	355	228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989	(5,35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0,873)	(64,570)
投資活動		
自銀行收取的利息	389	618
出售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	44
購買廠房及設備	(706)	(1,061)
出售其他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16,360	30,104
分配其他金融資產	—	(113,0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6,045	(83,29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549	—
發行本公司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所得款項	673,909	20,792
發行附屬公司普通股及附屬公司書面認沽期權所得款項	64,112	136,053
預付投資者款項	(12,577)	—
發行本公司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交易成本	(2,808)	(2,677)
發行成本相關款項	(824)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22,361	154,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17,533	6,30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733	192,901
匯率變動的影響	29,324	(4,52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819,590	194,68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1.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9年11月10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上海市愛迪生路275號(郵編:201203)。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用於治療2型糖尿病的全球首創口服新藥Dorzagliatin或HMS5552的開發。

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2,433,274,000元，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原因是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未來十二個月期間不可根據合約贖回，而本公司董事評定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足以維持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公允價值(倘適用)計量的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呈列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本集團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所採用者一致。

3.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89	618
有關收入的政府補助及補貼(附註)	6,438	—
	<u>6,827</u>	<u>618</u>

附註：

已收取的收入相關政府補助及補貼用於補償本集團的研發開支。部分收入相關補助預期將產生未來相關成本，須本集團遵守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且須政府確認遵守該等條件。倘其後產生相關成本及本集團接獲政府確認遵守有關條件，該等收入相關補助於損益確認。該等資產相關補助的詳情載於附註16。

倘應收其他收入相關政府補助用作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是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授出，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在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7)	31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9,302	(4,520)
其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 已實現	259	104
— 未實現	—	536
	<u>29,554</u>	<u>(3,849)</u>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發行本公司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附屬公司普通股及附屬公司的書面認沽期權的交易成本	(4,380)	(2,677)

6. 除稅前虧損

期內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達至：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廠房及設備折舊	508	24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6,887	8,40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80	1,201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5,646	2,270
	<u>45,213</u>	<u>11,872</u>
租賃物業的最低經營租賃付款	<u>1,606</u>	<u>993</u>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期內，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期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稅率為25%。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期內，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除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原因是未來利潤流不可預測。

8. 許可協議

於2011年12月，本公司與Hoffman-La Roche Inc. 及F. Hoffman-La Roche AG（統稱「羅氏」）訂立研究、開發及商業化協議（「GKA協議」），據此，羅氏向本公司授出有關一種葡糖激酶激活劑複合物專利權、技術知識及監管備案的獨家許可，以在糖尿病領域許可區域（「許可區域」）內研究、開發及商業化生產產品（「許可產品」）。根據GKA協議，本公司向羅氏作出2,000,000美元的不可退還預付款，該筆付款於2012年入賬為研發開支。

於2017年，於許可產品在中國內地開始III期臨床試驗後，本公司向羅氏作出1,000,000美元的階段性付款，該筆付款於產生時入賬為研發開支。

本公司有責任於許可產品在中國內地獲得批准後作出4,000,000美元的階段性付款及於許可產品在中國內地以外的許可區域獲得批准後作出合共33,000,000美元的階段性付款。商業化生產後，本公司或有責任於全域歷年的淨銷售額超過500,000,000美元時首次作出15,000,000美元的階段性付款，及於全域歷年的淨銷售額超過1,000,000,000美元時首次作出額外40,000,000美元的階段性付款。本公司亦有責任根據許可產品銷售額按高單位數的適用遞增特許權使用費率（即佔淨銷售額的百分比）支付特許權使用費。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

虧損數據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1,505,667)</u>	<u>(224,782)</u>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0,876,161</u>	<u>100,559,617</u>

計算分別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已剔除本公司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有關該等受限制股份詳情載於附註20。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涉及的加權平均股數乃假設已就附註23所披露的股份配發資本化發行作出追溯調整而計算。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自的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假設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未轉換，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未獲行使，此乃由於假設彼等轉換或行使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0. 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購置人民幣706,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61,000元)的廠房及設備。

1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研發服務預付款項	20,218	21,795
水電費及租賃按金	1,029	608
遞延上市成本	3,869	—
可收回增值稅(附註)		
— 即期	15,278	—
— 非即期	—	10,855
其他	2,389	961
	<u>42,783</u>	<u>34,219</u>
分析為		
— 即期	42,783	23,364
— 非即期	—	10,855
	<u>42,783</u>	<u>34,219</u>

附註：由於預計可收回增值稅將從本集團收入產生的未來應付增值稅(預計自2017年12月31日起未來12個月不會產生)中扣除，因此，可收回增值稅入賬列為非流動資產。於2018年6月，財政部稅務總局公佈一項新的稅收政策，允許地方稅務局向處於合資格行業(包括醫藥製造業)在內的公司退還可收回之不可抵扣增值稅。

12. 預付關聯方款項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即期：</i>		
研發服務預付款項(附註i)		
上海合全藥物研發有限公司	2,232	2,680
上海合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8,365	5,393
上海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	440	425
上海津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382	7,288
上海康德弘翼醫學臨床研究有限公司	6,451	4,304
蘇州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	70	—
輝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	—
	<u>17,946</u>	<u>20,090</u>
預付薪酬(附註ii)	<u>6,288</u>	<u>—</u>
	<u>24,234</u>	<u>20,090</u>
<i>非即期：</i>		
預付薪酬(附註ii)	<u>3,126</u>	<u>—</u>

附註i： 與關聯方的關係載於附註22。

附註ii： 本公司於2018年1月聘用一名高管，並支付2,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016,000元)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根據僱傭協議，受僱者須自僱傭日期起24個月受本公司僱傭，倘受僱者於24個月期間結束前從本公司離職，受僱者有義務向本公司返還與餘下未完成服務期成比例的部分獎勵金。因此，本公司將獎勵金確認為預付款項，並將其按規定的服務期攤銷。

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於2018年6月30日介乎每年0.001%至0.350%（於2017年12月31日介乎每年0.001%至1.956%）。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9,561	4,022
應付工資及花紅	8,349	8,000
應付上市及發行成本	34,659	—
其他	519	355
	<u>53,088</u>	<u>12,377</u>

購買產品／服務的平均信貸期最長為30日。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產品／服務接收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8,368	3,974
31至60天	1,125	—
61至180天	20	—
181至365天	—	48
365天以上	48	—
	<u>9,561</u>	<u>4,022</u>

15.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接受研發服務應付款項－買賣(附註i)：		
上海合全藥物研發有限公司	2,188	2,752
上海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	3,127	1,319
上海津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	255
	<u>5,315</u>	<u>4,326</u>
投資者就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墊款－非買賣(附註ii)	—	18,994
	<u>5,315</u>	<u>23,320</u>

附註i： 與關聯方的關係載於附註22。

附註ii： 於2017年12月31日的金額乃指投資者就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所提供的墊款。若干投資者在與本公司協定投資條款書後於2017年12月最後一週參與D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D系列優先股」)，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幣18,994,000元作為現金代價以認購D系列優先股。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該投資確認為投資者購買D系列優先股的墊款。D系列優先股其後於2018年3月交割(如附註17所載)，因此，投資者墊款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產品／服務接收日期呈列的接受研發服務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u>5,315</u>	<u>4,326</u>
	<u>5,315</u>	<u>4,326</u>

16. 遞延收入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取的政府補助		
— 流動負債	1,600	7,300
— 非流動負債	6,528	6,528
	<u>8,128</u>	<u>13,828</u>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收取與其研發活動有關的補貼。該等補助於本集團符合補助所附條件且政府承認接受後確認。該等補助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4年5月，本公司向一組投資者發行5,499,999股A-1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A-1系列優先股」）及20,916,409股A-2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統稱為「A系列優先股」），面值為每股股份0.001美元，現金代價分別為5,499,999美元（等於人民幣33,895,000元）或每股股份1.00美元及15,687,307美元（等於人民幣96,678,000元）或每股股份0.75美元（由A-2系列優先股投資者向本公司授出的現有貸款轉換）。

2015年1月及8月，本公司向一組投資者（包括現有優先股投資者）發行7,142,857股B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面值為每股股份0.001美元，現金代價25,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153,050,000元）或每股股份3.5美元。

2016年4月，本公司向一組投資者發行794,963股C-1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C-1系列優先股」），現金代價8,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52,162,000元）或每股股份10.06335美元作為首次交割，並再發行298,111股C-1系列優先股，現金代價3,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20,792,000元）或每股股份10.06335美元作為第二次交割。

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2016年4月，本公司以象徵式代價或面值每股股份0.001美元向一組投資者發行1股C-2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C-2系列優先股」)及1股C-3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C-3系列優先股」)。C-2系列優先股及C-3系列優先股的持有人(「C系列期權持有人」)的若干聯屬方同時與華領上海訂立購股協議(「附屬公司投資協議」)。根據附屬公司投資協議，C系列期權持有人於2016年4月向華領上海作出合共16,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103,659,000元)的投資作為首次交割，且於2017年3月再向華領上海作出合共21,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136,053,000元)的投資作為第二次交割。於首次交割及第二次交割完成後，本公司向C系列期權持有人授出購股權(「C系列購股權」)，將其於華領上海的股權轉換為本公司的C-1系列優先股。行使購股權前，該等C系列期權持有人持有華領上海的普通股。根據附屬公司投資協議，C系列期權持有人應視為已行使其購股權且已將其於華領上海的股權轉換為C-1系列優先股，且應受與C-1系列優先股持有人相同的權利及義務規限，並享有同等權益。第二次交割後，按猶如已行使基準，C-2系列優先股的持有人應視為2,981,113股C-1系列優先股的持有人，而該等優先股發行價視為30,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194,361,000元)或每股股份10.06335美元，以及C-3系列優先股的持有人應視為695,592股C-1系列優先股的持有人，而該等優先股發行價視為7,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45,350,900元)或每股股份10.06335美元。自2018年1月至4月，C系列期權持有人行使C系列購股權將其於華領上海的所有股權轉換為本公司的C-1系列優先股。

2018年1月，本公司以現金代價39,999,979美元(等於人民幣254,609,000元)或每股股份11.1141美元向現有投資者發行3,599,030股D-1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D-1系列優先股」)及以象徵式代價或面值每股股份0.001美元向D-2系列優先股持有人發行1股D-2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D-2系列優先股」)。D-2系列優先股持有人(「D系列期權持有人」)的若干聯屬方同時與華領上海訂立經修訂購股協議(「經修訂附屬公司投資協議」)。根據經修訂附屬公司投資協議，D系列期權持有人向華領上海作出淨額合共10,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64,112,000元)的投資。投資完成後，本公司向D系列期權持有人授出購股權(「D系列購股權」)(C系列購股權及D系列購股權統稱為「購股權」)，將其於華領上海的股權轉換為本公司的D-1系列優先股。根據經修訂附屬公司投資協議，D-2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應視為已行使其購股權且已將其於華領上海的股權轉換為D-1系列優先股，且應受與D-1系列優先股持有人相同的權利及義務規限，並與其享有同等權益。按猶如已行使基準，D-2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應視為899,758股D-1系列優先股的持有人，而該等優先股發行價視為10,000,000美元(等於人民幣64,112,000元)或每股股份11.1141美元。2018年1月，D系列期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將其於華領上海的股權轉換為本公司的D-1系列優先股。

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2018年3月，本公司以現金代價67,368,863美元(等於人民幣425,740,000元)或每股股份13.3013美元向一組投資者發行5,064,833股E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E系列優先股」)。

A-1、A-2、B、C-1、C-2、C-3、D-1、D-2及E系列優先股(統稱「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呈列的會計師報告中的歷史財務資料。

列報及分類

本集團已指定優先股整體作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優先股公允價值的變動自損益扣除，惟信貸風險變動應佔部分應自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於損益確認的盈虧淨額包括金融負債的任何已付利息，且列入虧損內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此欄項目。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金融負債並無引致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將出售購股權產生的總債務作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確認，因為認沽期權為對華領上海普通股的購股權，因此不符合本公司權益的定義。有關出售對華領上海普通股的認沽期權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各報告期末的優先股、出售購股權產生的總債務及購股權公允價值如下：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優先股	3,259,307	900,255
出售購股權產生的總債務	—	238,534
	<u>3,259,307</u>	<u>1,138,789</u>

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列報及分類(續)

優先股及本集團出售購股權產生的總債務的變動載列如下：

優先股

	A系列 股份 人民幣千元	B系列 股份 人民幣千元	C系列 股份 首次交割 人民幣千元	C系列 股份 第二次交割 人民幣千元	D系列 股份 人民幣千元	E系列 股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486,968	207,302	56,184	—	—	—	750,454
發行	—	—	—	20,792	—	—	20,792
公允價值變動	120,239	13,703	(3,442)	(1,491)	—	—	129,009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607,207	221,005	52,742	19,301	—	—	900,255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607,207	221,005	52,742	19,301	—	—	900,255
發行	—	—	—	—	254,609	425,740	680,349
公允價值變動	956,644	233,703	20,817	22,268	54,986	80,439	1,368,857
轉換自購股權	—	—	108,035	137,699	64,112	—	309,846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1,563,851</u>	<u>454,708</u>	<u>181,594</u>	<u>179,268</u>	<u>373,707</u>	<u>506,179</u>	<u>3,259,307</u>

於2018年6月30日，已發行優先股應由本公司按與優先股每股發行價相等的價格加所有應計但未付的股息，於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贖回。

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列報及分類(續)

出售購股權產生的總債務

	C系列購股權 首次交割 人民幣千元	C系列購股權 第二次交割 人民幣千元	D系列購股權 首次交割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105,034	—	—	105,034
發行	—	136,053	—	136,053
公允價值變動	(440)	(2,113)	—	(2,553)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104,594	133,940	—	238,534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104,594	133,940	—	238,534
發行	—	—	64,112	64,112
公允價值變動	3,441	3,759	—	7,200
獲行使及轉換為優先股	(108,035)	(137,699)	(64,112)	(309,846)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	—	—

本集團已使用倒推法釐定本公司相關股份價值並採用權益分配模式釐定截至發行日期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優先股及出售購股權產生的總債務公允價值。

用於釐定優先股及購股權公允價值的主要估值假設如下：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公允價值	7.28美元	2.44美元
清盤情況下的可能性	45%	75%
贖回情況下的可能性	5%	5%
首次公開發售情況下的可能性	50%	20%
無風險利率	2.37%	1.9%
就缺乏可銷性折讓	18.8%	24.8%
波動性	79.4%	84.8%

18.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的法定普通股本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法定股數	美元
每股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61,670,953	61,671
增加(附註(a))	45,501,211	45,501
減少(附註(b))	(5,064,833)	(5,065)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102,107,331</u>	<u>102,107</u>

	已發行及 繳足股數	美元	列示於簡明 綜合財務狀況表 作為 人民幣千元
每股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7,426,154	7,426	48
通過行使購股權的方式發行股份(附註(c))	<u>25,000</u>	<u>25</u>	<u>—</u>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7,451,154</u>	<u>7,451</u>	<u>48</u>

(a) 2018年1月22日，本公司法定股本增加至150,000美元，分為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方式為增設50,000,000股額外普通股及重新劃定4,498,789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為4,498,788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D-1系列優先股及1股本公司面值0.001美元的D-2系列優先股。

(b) 2018年3月12日，合共5,064,833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重新劃分為5,064,833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E系列優先股。

(c) 2018年3月22日，一名僱員行使其權利(由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若干購股權協議佐證)按每股股份3.5美元的行使價以合共代價87,500美元(等於人民幣549,640元)認購2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d) 所有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

19. 非控股權益

本公司沽出C系列中國投資者及D系列中國投資者認沽期權，以將彼等於華領上海的股權分別轉換為本公司C系列及D系列優先股。上述所有投資者均已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行使認沽期權，截至2018年6月30日概不存在非控股權益。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2015年3月5日通過就向為本集團服務的本公司董事、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個別顧問提供獎勵的主要目的的決議獲採納。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可能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可能不時向個別顧問授出購股權，就提供予本集團的研發(「研發」)顧問服務進行結算。個別顧問服務的公允價值由購股權於獲得服務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

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可能授出不超過本公司購股權的6,849,993股股份。

(1) 特定類別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於2018年	
		購股權數目	每股股份行使價
董事：			
陳力博士	2014年12月4日至2018年4月3日	778,115	1.00至7.00美元
John J. BALDWIN博士	2014年12月4日至2018年5月11日	75,000	1.00至7.00美元
林潔誠先生	2018年4月3日	1,732,027	7.00美元
僱員	2013年3月25日至2018年6月1日	3,729,851	1.00至7.00美元
個別顧問	2013年9月12日至2018年6月1日	535,000	1.00至7.00美元

(2) 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合同年期為10年，一般於四年內歸屬，其中25%的總購股權於歸屬開始日期後的一年的周年日歸屬，而餘下75%於其後36個月每月等額分期歸屬，惟於2013年9月12日及2016年3月15日授予非僱員的個別顧問的購股權除外。於2013年9月12日授予個別顧問的購股權的合同年期為10年，一般於三年內歸屬，其中33%的總購股權於歸屬開始日期後的一年的周年日歸屬，而餘下67%於其後24個月每月等額分期歸屬。於2016年3月15日授予個別顧問的購股權的合同年期為10年，於12個月每月等額分期歸屬。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載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根據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變動的詳情：

類別	購股權類型	於2018年 1月1日		於2018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經審核)	期內已授出 (未經審核)	期內已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已失效 (未經審核)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類別1：董事						
陳力博士	2014年12月4日	180,000	—	—	—	180,000
	2016年1月11日	50,000	—	—	—	50,000
	2016年7月19日	50,000	—	—	—	50,000
	2017年3月6日	100,000	—	—	—	100,000
	2018年1月7日	—	90,865	—	—	90,865
	2018年4月3日	—	307,250	—	—	307,250
	小計	380,000	398,115	—	—	778,115
John J. BALDWIN 博士	2014年12月4日	10,000	—	—	—	10,000
	2016年1月11日	50,000	—	—	—	50,000
	2018年5月11日	—	15,000	—	—	15,000
	小計	60,000	15,000	—	—	75,000
林潔誠先生	2018年4月3日	—	1,732,027	—	—	1,732,027
	董事總計	440,000	2,145,142	—	—	2,585,142
類別2：僱員						
	2013年3月25日	200,000	—	—	—	200,000
	2013年9月12日	150,000	—	—	—	150,000
	2014年12月4日	470,000	—	—	—	470,000
	2016年1月11日	613,000	—	(25,000)	(21,959)	566,041
	2016年7月19日	25,000	—	—	—	25,000
	2017年3月6日	410,000	—	—	(24,459)	385,541
	2017年7月24日	150,000	—	—	—	150,000
	2018年1月7日	—	644,000	—	(105,500)	538,500
	2018年4月3日	—	921,750	—	(26,981)	894,769
	2018年6月1日	—	350,000	—	—	350,000
	僱員總計	2,018,000	1,915,750	(25,000)	(178,899)	3,729,851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類別	購股權類型	於2018年				於2018年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6月30日
		尚未行使 (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類別3：個別顧問						
	2013年9月12日	110,000	—	—	—	110,000
	2014年12月4日	50,000	—	—	—	50,000
	2016年1月11日	200,000	—	—	—	200,000
	2016年3月15日	70,000	—	—	—	70,000
	2018年5月11日	—	60,000	—	—	60,000
	2018年6月1日	—	45,000	—	—	45,000
	個別顧問總計	430,000	105,000	—	—	535,000
	所有類別總計	2,888,000	4,165,892	25,000	178,899	6,849,993
	期末可行使	1,706,583				2,040,436
	加權平均行使價	3.52	4.82	3.50	2.53	4.42

該等公允價值乃使用柏力克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模式中的公允價值及相應輸入數據如下：

	2018年 1月7日	2018年 4月3日	2018年 5月11日	2018年 6月1日
每股授出日期購股權公允價值	2.03美元	2.27美元至 2.68美元	5.30美元	5.32美元至 5.91美元
授出日期股價	2.72美元	3.66美元	7.28美元	7.28美元
行使價	1.00美元	3.70美元至 7.00美元	7.00美元	3.70美元至 7.00美元
預期波動	84.45%	86.0%至86.3%	84.60%	84.60%
預期年期	10年	5.8年至6.1年	5.9年	6年
無風險利率	2.26%	2.60%至2.63%	2.77%	2.77%
預期股息收益	0%	0%	0%	0%

預期波幅乃根據可比較的公司歷史波幅釐定。模型所用之預計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所造成之影響予以調整。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5,646,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2,270,000元(未經審核)。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為每股0.36美元，其乃按授出日期的普通股公允價值釐定。於2018年6月30日，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數目為32,249股股份(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上述受限制普通股的授出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為人民幣65,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2,000元(未經審核))。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條款及條件的概要載於招股章程呈列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歷史財務資料。

21.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項辦公物業。租期為1至3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價重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擁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其到期如下：

	於6月30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673	2,657
第二年至第三年(包括首尾兩年)	1,406	2,124
	<u>5,079</u>	<u>4,781</u>

22.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向關聯方購買研發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	4,412	1,300
上海合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881
上海合全藥物研發有限公司	2,337	3,012
上海津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6,656	—
蘇州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	207
上海康德弘翼醫學臨床研究有限公司	6,769	—
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	—	425
輝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	24
	20,184	9,849

所有上述關聯方為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無錫藥明康德」)的附屬公司。本公司投資者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為無錫藥明康德的附屬公司。此外，無錫藥明康德由李革博士及其一致人士間接擁有超過20%的股權。2010年8月至2017年12月，李革博士擔任本公司的董事，亦為本公司投資者。

(b) 關聯方結餘

與關聯方的尚未償還結餘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2及15。

23. 期後事件

於2018年8月，本公司註銷105,000份先前根據計劃向為本公司提供臨床試驗服務的顧問授出的購股權(經資本化發行(定義見下文)後調整為1,575,000份)。因此，於2018年8月，本公司已即時確認合共人民幣1,662,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原應已於適用歸屬期餘下時間確認)。

自2018年9月14日起，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按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獲配發及發行合共774,813,480股股份，方法是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774,813美元撥充資本。該等股份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資本化發行」)。

本公司於2018年9月14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為780.6百萬港元。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17年6月30日：無)。

股本

於2018年8月26日，為籌備全球發售，本公司現有股東通過決議案，有條件批准(i)通過增設1,8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150,000美元(分為150,000,000股股份)增加至2,00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股股份)；(ii)將所有優先股重新指定或重新分類為普通股；及(iii)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884,013.48美元撥充資本及按面值向本公司當時現有股東發行及配發884,013,48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上述各情況分別於上市日期生效)。

於2018年9月14日，根據全球發售發行104,756,000股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884,013,480股股份。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本公司股本包括2,00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其中1,051,913,300股股份已發行及繳足。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8年9月14日，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為780.6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用途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任何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充分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股份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6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因根據該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05,191,330股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並成立僱員信託以管理該計劃。合共117,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涉及的所有股份)獲發行予信託代名人HLYY Limited，以持有股份應付已授出購股權及獎勵獲行使或歸屬時的需要。概無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根據資本化發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供股、股份拆細或合併除外)向HLYY Limited或受託人進一步配發及發行股份，且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予進一步購股權或獎勵。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並無涉及授出可認購本公司任何新股份的購股權，因此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條文。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於本公司的概約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陳力	配偶權益 ⁽¹⁾	25,320,690	2.41%
	實益擁有人 ⁽²⁾	13,921,725	1.32%
林潔誠	創辦人及信託受益人 ⁽³⁾	688,320	0.07%
	實益擁有人 ⁽⁴⁾	33,403,380	3.18%
Robert Taylor NELSEN	受控法團權益 ⁽⁵⁾	125,088,960	11.89%
陳連勇	受控法團權益 ⁽⁶⁾	8,571,420	0.81%

附註：

- (1) 陳博士為Jane Xingfang HONG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博士被視為於Jane Xingfang HONG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就股份授出的購股權。
- (3) The George and Ann Lin 2005 Trust為林先生成立的家庭信託；因此，林先生被視為於the George and Ann Lin 2005 Trust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就25,980,405股股份及7,422,975股股份分別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
- (5) 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LC由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控制三分之一權益，並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P.的普通合夥人。因此，NELSEN先生被視為於ARCH Venture Fund VII, L.P.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陳連勇博士為China Life Sciences Access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因此被視為於China Life Sciences Access Fund, L.P.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的權益或淡倉，或須另行通知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存於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相關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的權益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本公司的概約	
		所持股份數目 ⁽⁹⁾	股權百分比
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¹⁾	實益權益	125,088,960(L)	11.89%
Robert Taylor Nelsen ⁽¹⁾	受控法團權益	125,088,960(L)	11.89%
Keith CRANDELL ⁽¹⁾	受控法團權益	125,088,960(L)	11.89%
Clint BYBEE ⁽¹⁾	受控法團權益	125,088,960(L)	11.89%
Venrock Associates V, L.P. ⁽²⁾	實益權益	103,475,595(L)	9.84%
Venrock Management V, LLC ⁽²⁾	受控法團權益	103,475,595(L)	9.84%
Venrock Partners V, L.P. ⁽²⁾	實益權益	103,475,595(L)	9.84%
Venrock Partners Management V, LLC ⁽²⁾	受控法團權益	103,475,595(L)	9.84%
VEF Management V, LLC ⁽²⁾	受控法團權益	103,475,595(L)	9.84%
Impresa Fund III Limited Partnership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105,581,040(L)	10.04%
Impresa Management LLC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105,581,040(L)	10.04%
Abigail P. Johnson ⁽³⁾⁽⁴⁾	受託人	105,581,040(L)	10.04%
Edward C. Johnson IV ⁽³⁾⁽⁴⁾	受託人	105,581,040(L)	10.04%
FMR LLC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105,581,040(L)	10.04%
FIL Limited ⁽³⁾⁽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7,686,470(L)	10.24%
Pandanus Partners L.P. ⁽³⁾⁽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7,686,470(L)	10.24%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³⁾⁽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7,686,470(L)	10.24%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⁶⁾	實益權益	74,029,635(L)	7.04%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權益	74,029,635(L)	7.04%
李革 ⁽⁶⁾	實益權益	28,015,170(L)	2.66%
	受控法團權益	74,029,635(L)	7.04%
趙寧 ⁽⁶⁾	實益權益	28,015,170(L)	2.66%
	受控法團權益	74,029,635(L)	7.04%
Harvest Yuanxiang (Cayman) Limited ⁽⁷⁾	實益權益	65,665,860(L)	6.24%
嘉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⁷⁾	受控法團權益	65,665,860(L)	6.24%
The Core Trust Company Limited ⁽⁸⁾	受託人	117,000,000(L)	11.12%
HLYY Limited ⁽⁸⁾	信託代名人	117,000,000(L)	11.12%

附註：

1. 據董事所深知，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為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合夥。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P. (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合夥)。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LC (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LC 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Robert Taylor NELSEN 先生、Keith CRANDELL 先生及 Clint BYBEE 先生各自控制三分之一權益。因此，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P.、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LC、Robert Taylor NELSEN 先生、Keith CRANDELL 先生及 Clint BYBEE 先生各自被視為於 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所持股權中擁有權益，及 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的最終控制人為 Robert Taylor NELSEN 先生、Keith CRANDELL 先生及 Clint BYBEE 先生。
2. 據董事所深知，Venrock 實體、Venrock Associates V, L.P.、Venrock Partners V, L.P. 及 Venrock Entrepreneurs Fund V, L.P. 各自為於美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Venrock Associates V,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Venrock Management V, LLC (於美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Venrock Partners V,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Venrock Partners Management V, LLC (於美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Venrock Entrepreneurs Fund V,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VEF Management V, LLC (於美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Venrock Management V, LLC、Venrock Partners Management V, LLC 及 VEF Management V, LLC (「Venrock GP 實體」) 各自自由同一組個人最終控制，該等人士概無直接或間接控制 Venrock GP 實體股東大會投票權三分之一或以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因其他原因被視為控制 Venrock GP 實體。
3. 據董事所深知，Asia Ventures II L.P. 為於百慕達成立的有限合夥，並持有本公司約 5.12% 投票權。此外，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Fund II LP 為於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合夥，並持有本公司約 4.92% 投票權。
4. 據董事所深知，Impresa Fund III Limited Partnership 因其以有限合夥人身份分別於 Asia Ventures II L.P. 及 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Fund II LP 持有的權益而被視為於 Asia Ventures II L.P. 及 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Fund II LP 所持的股權中擁有權益。Impresa Fund III Limited Partnership 的普通合夥人為 Impresa Management LLC (其分別由 Abigail P. Johnson 及 Edward C. Johnson IV 控制(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並由 FMR LLC 多名股東及僱員直接或間接擁有)。此外，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Fund I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Advisors Fund II LP，其普通合夥人為 Impresa Management LLC。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mpresa Fund III Limited Partnership、Impresa Management LLC、Abigail P. Johnson、Edward C. Johnson IV 及 FMR LLC 被視為於 Asia Ventures II L.P. 及 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Fund II LP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公司合共持有本公司 10.04% 投票權。

5. 據董事所深知，Eight Roads Investments Limited 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持有本公司約 0.20% 投票權。

據董事所深知，FIL Limited 因 (i) 其以有限合夥人身份於 Asia Ventures II L.P. 的權益及其乃 FIL Capital Management Ltd (Asia Partners II L.P. 的普通合夥人，而 Asia Partners II L.P. 則為 Asia Ventures II L.P. 的普通合夥人) 的唯一股東；(ii) 其以有限合夥人身份於 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Fund II LP 的權益；及 (iii) Eight Roads Investments Limited 為全資附屬公司，而被視為於 Asia Ventures II L.P.、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Fund II LP 及 Eight Roads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FIL Limited 由 Pandanus Partners L.P. (其為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的普通合夥人) 控制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IL Limited、Pandanus Partners L.P. 及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被視為於 Asia Ventures II L.P.、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Fund II LP 及 Eight Roads Investments Limited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公司合共持有本公司 10.24% 投票權。

6. 據董事所深知，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Wuxi Pharmatech Fund I General Partner L.P. (於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 (於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 為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 的全資附屬公司，而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 由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全資擁有，而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由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由於李革博士、趙寧博士及彼等的一致行動人士控制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逾 30%，故李革博士及趙寧博士被視為於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為其最終控制人。
7. 據董事所深知，Harvest Yuanxiang (Cayman) Limited 為深圳嘉實元祥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嘉實元祥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的普通合夥人為嘉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 Harvest Yuanxiang (Cayman) Limited 的最終控制人)。
8. The Core Trust Company Limited 是 HLYY Limited 的唯一股東，其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涉及的股份。
9. 「L」指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存的權益或淡倉，或須另行通知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由於股份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於報告期內，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指引。本公司已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適用標準。

企業管治

由於股份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於報告期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奉行貫徹審慎管理的企業管治原則及企業責任。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資料變更

自上市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第 (a) 至 (e) 及 (g) 段董事須予披露的資料概無任何變更（倘適用）。

審閱中期報告


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已由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準則第 2410 號」）進行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確認本集團已遵守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本公司」	指	華領醫藥，於2009年11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股份的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發售10,476,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初步提呈發售94,28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本公司授出的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有關超額配股權可由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操作人行使以要求我們配發及發行最多15,713,000股額外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的國際發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8年9月14日，即本報告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9月14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或諮詢人的利益於2013年3月25日批准及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於2018年8月3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Hua Medicine
華領醫藥